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甘工信函〔2026〕42号

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57项整改任务验收销号意见的函

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办公室：

按照《甘肃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结合《甘肃省贯彻落实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贯彻落实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实施方案》工作分工，我厅对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57项整改任务完成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将验收销号意见函告如下：

一、相关工作完成情况

全省各市州和兰州新区积极推动工业节能降碳与绿色转型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兰州新区鼓励企业实施技术改造，2024年申报改造补助资金企业4批次23家，成功申报节能降碳改造项目3个，争取到位资金2800万元。截至目前，新区累计实现东金硅业、益海嘉里、兰州三毛、和盛堂等4家企业余热回收再利用，

供热面积合计6.1万平方米。兰州三毛被确定为《毛精纺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技术规范》标准制定单位之一，单位产品水耗优于行业先进值，采用的蒸汽冷凝水回收装置，能回收总蒸汽用量75%的冷凝水（年回收蒸汽冷凝水23014吨）。成功签约落地爱玛科技产业园项目，成功推动知豆新能源汽车生产线复工复产，2024年生产11226台新能源汽车，广通新能源公交车实现国内同类产品首次在德国上牌；签约融捷锂电负极材料项目，开工金麟锂电电池材料项目。争取到位3863万元新能源汽车补贴资金，支持新区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建成兰石集团氢能制储用一体化示范项目，建成投运加氢站1座，兰州市首辆氢能大巴投运。政府机关和国有企业累计采购用于公务出行的电动汽车1487辆。2024年12月26日至27日，按照统一安排部署，我厅对《兰州新区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专项规划（2023-2035年）》、知豆汽车销售合同等资料进行了查阅，并现场查看了兰州三毛纺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余热利用、兰石集团氢能制储用一体化示范项目等情况。经现场核查，兰州新区作为重点区域，其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57项整改任务中涉及工业领域的相关整改措施已落实到位。

二、有关工作意见

近年来，全省各级工信部门按照国家和省上的统一部署，认真履行工业节能降碳与绿色发展管理职责，协同推进工业领域能源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加快推动新能源产业发展和推广应用，分

区分类抓好节能降碳改造项目实施，多措并举推广国家鼓励的工业节能降碳技术装备，工业领域能源利用效率稳步提升，清洁能源消纳和新能源汽车推广取得积极进展。原则同意第57项整改任务中涉及工信领域工作通过验收，建议予以销号。

三、整改意见建议

建议各市州及兰州新区工信部门聚焦重点用能行业，积极推广先进余热余压回收利用技术装备，鼓励企业开展节能降碳技术改造，不断提升能源梯级利用水平；加快推进爱玛科技产业园等重点项目建设，持续支持新能源汽车、氢能等绿色低碳产业发展，进一步完善充电基础设施网络，推动能源结构优化和产业绿色低碳转型。

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6年3月2日